

商丘市生态环境局柘城分局柘城县 2026 年大气污
染防治第三方技术团队服务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商丘市生态环境局柘城分局柘城县 2026 年大气污
染防治第三方技术团队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柘财采招-2026-21

采购人(甲方)：商丘市生态环境局柘城分局

供应商(乙方)：河南环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商丘市生态环境局柘城分局

乙方：河南环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权责对等原则，就商丘市生态环境局柘城分局柘城县 2026 年大气污染防治第三方技术团队服务项目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商丘市生态环境局柘城分局柘城县 2026 年大气污染防治第三方技术团队服务项目

服务地点：柘城县全域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 个月

项目目标：利用科学、全面的手段对柘城县整体大气环境进行综合分析，结合固定监测、移动监测等技术手段对省控点周边，主要企业集聚区及城区污染状况进行深入研究，通过开展臭氧移动走航监测、VOCs 走航监测、空气站监测、第三方大气污染防治咨询等工作，更系统化、更科学化、更精细化分析柘城县大气污染成因、污染来源、污染迁移规律等，为制定科学化大气污染防治政策提供数据支撑。

服务内容：详见附件

第二条 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1、本项目金额人民币为：小写 2,195,000 元（大写：贰佰壹拾玖万伍仟元整）。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60%，即人民币：1317000.00，大写：壹佰叁拾壹万柒仟元；剩余 40%，人民币：878000.00，大写：捌拾柒万捌仟元。服务期满，乙方完整提交

全部服务成果，甲方验收合格后 3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剩余 40% 款项。

乙方开具等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付款前 10 个工作日提交足额合规发票，票据不合规、逾期开票导致付款延迟，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乙方不得中止服务。

第三条 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的质量及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3、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4、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承担服务义务。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第五条 验收与绩效考核办法

服务期满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组织验收小组完成总体验收，乙方提前完整提交全部纸质、电子成果、设备使用记录、人员考勤、全部报告台账，验收标准：

1、人员硬性配置（实质性指标，不允许负偏离）

乙方组建专属驻场技术团队，全年在岗人员不少于 3 人，人员配置及岗位职责：

项目负责人 1 名：统筹全部项目工作，对接生态环境分局，组织大气研判会商，协调设备、人员资源；

数据分析师 1 名：全天候监控空气站点数据，编制各类空气质量分析报告、专项评估材料；

现场巡查专员 1 名：负责全域污染源日常巡检、无人机操作、便携式现场监测、问题台账跟踪整改；

2、设备硬性配置（实质性指标，不允许负偏离）

专用巡查车辆 1 台，用于全域巡查、走航配套运输；

VOCs 车载走航监测系统 1 套，可检测醛、酮、醇、酯、苯系物、烷烃、卤代烃、臭氧前体物等全组分；

颗粒物移动走航监测设备 1 套，实时监测 PM_{2.5}、PM₁₀ 空间分布；

巡查无人机 2 台；

便携式颗粒物分析仪 2 套，可监测 PM_{2.5}、PM₁₀；

3、所有日报、周报、月报、季报、年报专项报告按期提交，内容完整、数据准确、对策可落地；

4、全年走航、无人机、现场巡查频次满足项目需求，污染源台账闭

环管理；

5、各类管控方案、重污染分析、年度总结计划齐全，培训、会商记录完整；

6、全年响应时效、应急值守达标，无重大服务缺位、数据造假行为。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付款：每逾期一日按应付未付款项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因乙方发票、考核不合格等自身原因延期付款，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逾期进场、缺配人员设备：每逾期一日支付合同总金额0.5% 违约金，逾期 15 日甲方可单方解除合同，乙方返还全部预付款，并赔偿甲方实际损失。

3、乙方服务质量不达标、拒不整改：甲方下达整改通知 7 日内未完成，每次支付合同总额 5% 违约金；两次整改仍不合格，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退还已收全部款项。

4、乙方擅自转包项目：甲方立即解除合同，乙方支付合同总价30% 违约金，返还所有已付款项。

5、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单方提前终止合同，需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另行赔偿。

第七条 分包、知识产权与成果归属

1、未经甲方书面盖章同意，乙方不得将本项目主体服务转包、分包；

2、乙方基于本项目形成的所有走航数据、污染源地图、分析报告、管控方案、台账、培训资料等全部成果知识产权归甲方独家所有，乙方仅可留存项目归档副本，不得自用、转售。

第八条 不可抗力

1、地震、洪水、台风、疫情、政府管控、法律法规重大调整等不可预见、不可避免情形属于不可抗力；

2、发生不可抗力一方 3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并 5 日内提交权威证明；双方协商顺延服务期限或据实结算已完成服务费用；

3、因不可抗力无法履约部分互不追责，恢复条件后乙方优先补齐缺失服务。

第九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发生争议，双方优先友好协商；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项目服务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期间无争议条款正常履行。

第十条 其他约定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冲突以补充协议为准；

2、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商丘市生态环境局柘城分局	乙方(公章):  河南环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
	开户行: 中国银行郑州农业东路支行
	帐 号: 6232638000102969667
签订日期: 2026年7月10日	签订日期: 2026年7月10日

附件：服务内容

一、项目总体目标

依托颗粒物 / VOCs 走航、无人机、便携式监测、驻场专家团队，系统解析柘城县 PM_{2.5}、PM₁₀、臭氧污染时空分布、传输规律、污染源贡献，出具全周期分析成果与精准管控方案，支撑县域大气精细化管理、重污染应急、年度空气质量考核。

一、提供颗粒物走航监测服务，走航时间按实际情况安排走航服务，用于重点区域污染源扫描排查，设备可在行驶过程中对颗粒物浓度进行测量，实时监测走航行驶路径上的颗粒物浓度变化趋势及空间分布状况。

提供 VOCs 走航监测服务，用于重点区域污染源扫描排查，扫描排查局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污染源，要求系统能分析检测醛类、酮类、醇类、酯类、醚类、烯烃类、苯系物类、烷烃类、卤代烃类、含氧环烷烃类、含氮化合物类等物质。

对日常巡检过程中发现的异常污染区域（浓度高点，VOCs 高值区域），利用现场实时走航监测，实施精准溯源、精准打击，为 VOCs 的治理提供依据。一是实现快速锁源、快速调度、防止局部污染过重，短期削峰；二是通过气象数据等变化情况，确认污染物的扩散路径及影响范围，划定重点影响范围。

二、排查服务

提供服务期内不定时开展空气质量数据异常时的污染排查监测服务，可使用无人机空气质量监测设备或便携式监测设备，对重点区域定点开展环境空气质量监测，协助完成管控区域环境质量污染研判分析。

1、大气污染防治咨询服务

提供 1 年的驻场技术服务，服务内容如下：

数据分析服务

提供专业数据分析人员，全天候实时监控监测站点数据，第一时间发现问题并及时上报相关负责人和现场巡查人员；开展日常的空气质量分析，包括空气质量日报、周报、月报、季报、年报等综合报告。分析各项污染物的变化情况，同比、环比，达标率及主要污染浓度与政府目标的差距，在区域中的排名情况，当天空气质量变化趋势等。

1.每日研判分析

驻场专家团队每天盯守空气质量监测数据，一经发现异常，立即根据实时监测数据、现场排查数据、气象数据等数据进行及时分析，根据分析结果通过微信工作群实现及时调度，指导巡查工程师及政府相关责任人进行现场排查。

2.定期数据分析

根据实时监测数据、历史监测数据、气象数据、污染源数据等对柘城县污染问题进行综合分析，定期出具数据分析报告服务，包括周报、月报、季报、半年报和年报。

3.专项行动分析

根据政府定期研判工作会议要求，对近期大气环境质量进行专项分析并汇报。对近期展开的专项治理行动，进行分析评估，形成专项分析报告。

4.污染过程分析

针对沙尘等污染传输过程、重污染天气期间，从污染特征、污染成因分析污染物在时间和空间上的分布特点，掌握各污染物的变化规律。

5.管控效果分析

利用区域内各种监测数据，以考核数据为重点分析对象，结合气象因素，从空气质量综合指数达标情况、综合指数改善率、优良天数、各项污染指标变化及达标情况、区域空气质量排名情况等多个维度，对本

年度、季度、月度所采取的管控措施施行前后的空气质量改善效果进行综合分析。

方案编制服务

针对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需求及柘城县当地空气质量实际情况，编制污染专项整治方案、重点区域管控方案等，力求科学，精准施策。

专项整治方案要求针对空气指标情况及污染源排查情况，阶段性开展针对扬尘、餐饮、机动车、散乱污、散煤等方面的专项整治方案，力求精准快速降低指标浓度。

重点区域管控方案要求围绕区域内各空气质量监测站点周围重点区域，制定重点区域污染源管控方案，综合解决重点区域内扬尘、餐饮油烟、机动车尾气、工程施工等突出大气污染问题。

现场排查服务

针对重点区域内污染源每日进行辅助巡检督查服务；对每天的巡查情况进行汇总，对现场排查发现的问题形成交办事项，向管理部门进行汇报。

重污染天气管控服务及机制建设服务

重污染天气管控期间，技术服务人员对气象情况实时分析和研判，提前预测不利气象条件，对可能出现的重污染过程的提前预警、施策，重污染过程监控与管控，重污染过程分析，并协助完善大气污染防治机制建设。

会商研判服务

提供日常会商、重点时段会商和应急会商，汇报前期工作完成情况和下一阶段工作重点，通报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进展，研判当前的大气环境形势和下一阶段环境空气质量演变趋势，确定工作任务重点。大气污染防治管理部门根据会商结果，积极组织开展大气污染防治有关应对工作。

分析报告服务

提供常规分析报告服务（包括日报、周报、月报、季报、半年报、年报）、巡查分析报告、应急事件分析报告、重污染天气分析报告等。

年度总结与工作计划

年度总结主要分析柘城县综合污染指数和 PM2.5、PM10、SO2、NO2、CO、O3 六项主要污染指标的控制情况，与周边城市进行对比，全面分析年度柘城县大气污染防治成效及问题。结合上年大气污染防治存在的各项问题，制定系统化下年度柘城县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计划，提出各项科学防治建议。

技能培训服务

提供大气污染防治相关部门人员技能培训服务，培训主要包括以下内容：大气环境基本知识、空气质量指数及排名相关知识培训、空气质量指数（AQI）计算、空气质量综合指数计算、空气污染指数级别的判定、优良天数计算及注意事项、空气质量排名计算方法等。